

副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
承辦人：劉佩珊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3156

傳真：(02)89650936

電子信箱：AE8756@ms.ntpc.gov.tw

22001
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計畫  
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都字第10907603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二

主旨：核定實施「擬定鶯歌(鳳鳴地區)都市計畫(配合捷運三鶯線  
建設計畫)細部計畫」案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張貼貴  
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，自109年5月5日起發布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3、28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案業經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108年1月31日第96次會議審  
查通過，隨計畫書檢附前開會議紀錄1份(置於計畫書附件)，  
請俟計畫書、圖公告後一併妥為建檔存參。
- 三、副本抄送本府捷運工程局、地政局、工務局、城鄉發展局都  
計測量科、開發管理科、秘書室，以上均檢送計畫書、圖、  
公告及上開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紀錄各1份，請妥為  
建檔運用。

正本：新北市鶯歌區公所

副本：新北市各議員、新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(計畫書、圖、公告各1份)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(計畫書、圖、公告各1份)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地政局(計畫書、圖、公告各1份)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計測量科(計畫書、圖、公告各1份)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開發管理科(計畫書、圖、公告各1份)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秘書室(計畫書、圖、公告各1份)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都市計畫科(計畫書、圖、公告各7份)(含附件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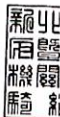
市長侯友宜

第1頁 共2頁

機關收文 109/05/01



1090800288



裝

訂

線

